



引用格式:邱洪瑞.明代册封琉球使录文献整理商榷[J].郑州轻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3(6):91-98.

中图分类号:G256.3;K248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2.06.012

文章编号:2096-9864(2022)06-0091-08

# 明代册封琉球使录文献整理商榷

## Discussion on the revised edition of the works of envoys to Ryukyu sent by the Ming Dynasty

邱洪瑞

QIU Hongrui

郑州轻工业大学 外国语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明清两代的琉球汉文文献是“琉球学”研究重要的基础性材料,而目前见到的琉球文献标点本、注解本有不少误解、不妥之处,尤其是明代册封琉球使录——陈侃《使琉球录》与郭汝霖《重编使琉球录》的两种整理本舛误较多,其主要表现:一是政治意识不强,个别注、译立场有误,错置了琉球王的政治地位,未注意“琉球”与“冲绳”名称的历史背景与内蕴的民族感情。二是不明古代文化典章制度,多有误释曲解,其致误原因包括不明古代官制、不明古代历法及纪时方法、不明地理方所等。三是对古籍语句的理解有误,语言文字整理、表达失当,其错误类型包括句读失误、词语注释失误、文句翻译失误、文字校对失误等。学界对明代册封琉球使录研究、整理的薄弱状况,与中国册封琉球史料的重大国际政治文化价值颇不相符,亟须展开新的系统性的整理与研究。

### 关键词:

明代册封琉球使录;  
文献整理;  
陈侃《使琉球录》;  
郭汝霖《重编使琉球录》

[收稿日期]2022-07-29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19YJAZH073);河南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2023-ZD-JH-107);河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学位与研究生教育)(2021SJGLX119Y)

[作者简介]邱洪瑞(1972—),男,河南省滑县人,郑州轻工业大学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训诂学。

明清两代,琉球臣属于中国,一向沿用中国的年号、历法,使用汉字,直至被日本灭国为止。其间历代琉球王登基,均会奏请明、清朝廷派使册封,而这些册封使臣撰写了不少《使琉球录》之类记述册封经过,反映中琉关系、文化交往的使录作品。这些使录弥足珍贵,以其代表中央朝廷册封地方藩属的特殊政治背景,为今人充分了解中琉关系、中国传统文化对琉球王国的影响等提供了独特视角,是“琉球学”研究的基础性材料,也具有重大的现实政治意义。

近年来,这些使录与其他琉球汉文文献一起,正在得到陆续的整理和出版,其整理方式主要是古籍影印汇集和初步点校,如《国家图书馆藏琉球资料汇编/续编/三编》《琉球文献史料汇编》《清代琉球史料汇编:宫中档朱批奏折》均为影印本,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编的《使琉球录三种》《清代琉球纪录集辑》、董为民等编著的《钓鱼岛问题文献集·明清文献》、陈占彪校的《琉球国志略》属于校点整理本,徐玉虎《明嘉靖辛酉郭汝霖、李际春〈重编使琉球录〉解题之研析》的“使事纪要”部分(以下简称“纪要本”)<sup>[1]</sup>也对部分使录内容作了标点处理。对使录进行注释或翻译的整理本则极少,袁家冬《〈使琉球录〉译注本》(以下简称“文史本”)<sup>[2]</sup>注、译兼备,更为难得。相比之下,影印本保留了古籍原貌而不便于普通读者阅读,标点整理本、译注本在提高古籍阅读性的同时却又有可能因整理者的曲解而误导读者。因此,学界既要肯定古籍整理者的筚路蓝缕之功,也需要对古籍整理本进行再研究、再加工。本文拟以上述“文史本”与“纪要本”为例,在古籍的理解与诠释诸方面指出其中的一些欠妥之处,与整理者商榷之,以期引起学界对明代册封琉球使录的重视,推动琉球汉文文献的深度整理工作。

## 一、政治意识不强,个别注、译立场有误

明清两代对琉球五百年的册封,清楚地表明了琉球长期稳定地作为中国藩属国的历史地位,这在当代国际政治的博弈当中,本来极有利于中国,但令人震惊的是,竟有日本学者企图利用琉球使录的疏漏甚至通过删改、曲解的手段诡称钓鱼岛不属于中国。对此,中国学者不得不依据历史文献一一进行驳正<sup>[3]</sup>。有鉴于此,在整理琉球文献时,很有必要增强政治意识,凸显中琉之间宗主国与藩属国的关系,不给国外别有用心之人以可乘之机。而“文史本”对此则不太注意,在文献整理中出现了如下失误。

其一,误将琉球国“勋戚”释为“皇亲国戚”。公元1528年,琉球国世子尚清向明朝嘉靖皇帝上表请求袭封王爵,嘉靖下旨由礼部审核计议。陈侃《使琉球录》记录了此事。

礼部恐其以奚齐夺申生也、又恐其以牛易马也,令琉球长史司复核其实,戒毋诬。越辛卯,长史蔡瀚等核诸輿民达于勋戚,同然一辞;金曰:“尚清乃先王真之冢嗣,立为世子有年。昔先王辱徼福于天朝,愿终惠于义嗣者。”具文申部,宗伯黻之。<sup>[4]<sup>15</sup></sup>

礼部担心琉球国废嫡立庶乃至其世子来历不明,命令琉球长史司对尚清的继承人身份进行核实,琉球长史蔡瀚等人“核诸輿民达于勋戚”,作了较为充分的调查取证。不言而喻,琉球长史的调查对象“輿民”“勋戚”当分别指琉球国百姓与王室亲属。可“文史本”对“勋戚”的解释却是:“勋戚:意为皇亲国戚。”<sup>[2]<sup>15</sup></sup>在封建时代,“皇亲国戚”是指皇帝的亲戚,整理者用来指代作为大明皇帝臣子的琉球王的亲属,

很明显是失当的,应根据上下文将“勋戚”释为“有功勋的国王亲属”。

其二,误将琉球王之“玄堂”释为“天子所居”。明清册封琉球新王之前,有谕祭先王之礼,陈侃在琉球国行祭王礼之后,与琉球世子有如下言辞:

世子令长史致词曰:“清赜处海角,辱玉趾远临,当匍匐奔迓;有制不敢违越,徒怀惭竦!今又辱贲及先人,幽明倍感!敬具清醑二盅,以献左右;聊用合欢,其敢曰休享?”予等曰:“朝廷之制,臣子所当共守而弗斲焉者也。人欲为善,谁不如我;敢夺人之守乎!宾主初觐,良用合欢。玄堂在迓,恐非其时。敢辞。”世子又曰:“‘我有嘉宾,鼓瑟吹笙;吹笙鼓簧,承筐是将。’礼也。斯可以燕乐嘉宾之心。今皆无之,正以此耳。幸毋辞。”予等爱其言敬不逾制,忠也;乐不忘亲,孝也。忠孝之人,可以言礼。诺之。<sup>[4]35-36</sup>

琉球世子向册封使臣献酒,陈侃以“玄堂在迓,恐非其时”为由加以推辞,世子回答,迎接嘉宾而未设“鼓瑟吹笙”之宴乐,正是因为祭祀先王的这种特殊场合。陈侃听后即赞扬世子“乐不忘亲,孝也”。双方均围绕“祭祀先王”展开话题,可见文中“玄堂”与琉球先王有关。“文史本”对“玄堂”的解释却是:“玄堂:意为天子所居。”<sup>[2]26</sup>此义与祭祀琉球王的场境不符,并再度拔高、错置了琉球王的政治地位。实际上,在古籍中,“玄堂”不仅有“天子居所”之义,也有“坟墓”之义。《洛阳流散唐代墓志汇编续集·李存墓志》志文“唐故朝议郎大理司直陇西李府君玄堂志”<sup>[5]</sup>,即以“玄堂志”指称“墓志”,这说明“玄堂”即“坟墓”。陈侃代表明廷

对琉球王进行祭祀之时有云:“王墓不知所在,有寝庙一所在国门外,即于庙祭焉。”<sup>[4]34-35</sup>祭祀之所以在寝庙举行,是因为寝庙中有与坟墓象征意义类似的神主(牌位)。故文中的“玄堂”“玄堂”当释为:“坟墓。此处指琉球王的神主。”

其三,使用“冲绳岛”一词指代琉球国“王所”的位置。陈侃前往琉球,因在大洋中遭遇飓风迷失海路,漂流到了热壁山,需要借助东风方可返至琉球本岛,他说:“时予之舟已过王所之东,欲得东风惟顺,夏日诚不易得。”<sup>[4]31</sup>“文史本”将这句话翻译为:“当时,我们的船已经驶过了王府所在的冲绳岛以东,只有借助东风才能抵达冲绳岛。但是,夏季东风难得。”<sup>[2]41</sup>

“冲绳”,是1879年4月日本明治政府强行把琉球王国改为“冲绳县”之时才产生的名称,在很长时间里并不被琉球人认同。日本政府推行殖民同化教育多年后的1896年,还有日语教员发现当地的上层士族仍然特称自己为“琉球人”而非“冲绳人”<sup>[6]124-143</sup>。为了阻止把“琉球”变为“冲绳”,有不少琉球人奔走呼号甚至献出了自己的生命。在此意义上,如果在该句的翻译中必须说明琉球王府的所在地的话,我们不如采用琉球人耳熟能详的历史词“首里城”,而不是带着深刻殖民印记的“冲绳岛”。

目前,我国学者已经提出“历史上悬而未决的琉球问题也到了可以再议的时候”<sup>[7]</sup>,而琉球未来成立独立国家、成为日本的一个县还是归属中国“三种意愿在琉球人民中都有反映”<sup>[8]</sup>。历史上长期稳固的宗主国身份,有利于中国在琉球问题再议过程中牢牢掌握主动权,可是使录整理本的上述失误既未能突出中琉之间的宗藩关系,又弱化了琉球国惨遭灭国之厄的悲情氛围,从而削弱了中国册封琉球使录的国际政治价值。

## 二、不明古代文化典章制度,多有曲解误释

古籍中蕴含着丰富的古代文化,其行文往

往关涉着错综复杂的典章制度,要做出准确的解读需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如职官制度会随着朝代的兴替有因革损益、纪时纪日背后有丰富的天文历法知识、称谓地理区域常有名同实异的情况等。如果不能细心考察,很容易导致对文本的曲解误释。检读“文史本”,可以发现如下在古代文化常识方面的失误。

其一,不明古代官制而致误。陈侃《使琉球录序》记述接受册封使命一事:“时侃待罪左省,俾充正使往,而以行人高君副之。”整理者注:“左省:礼部。”<sup>[21]</sup>

按:陈侃当时任吏科左给事中,并不在礼部,可知此注有误。陈侃之所以自述“时侃待罪左省,俾充正使往”,是因为“左省”为唐代门下省的别称,他供职的吏科隶属明代六科给事中,六科给事中的职能与唐代门下省相似,两者存在渊源关系,故有“左省”之称。在明代,包括礼部在内的六部为行政机构,而六科给事中为监察机构,当时“全国形成督察院和六科给事中两个监察系统”<sup>[9]</sup>,可见,六科给事中里面的吏科与六部里面的礼部是不可混淆的。陈侃的供职部门及其职务在嘉靖皇帝册封琉球王的诏书、封赏敕谕中均有记载。

册封诏书:“朕笃念怀柔之义,用嘉敬顺之诚,特遣正使吏科左给事中陈侃、副使行人司行人高澄賚诏往封尔为琉球国中山王,仍赐以皮弁、冠服等物。”<sup>[417]</sup>

封赏敕谕:“兹特遣正使吏科左给事中陈侃、副使行人司行人高澄賚诏封尔为琉球国中山王,并赐尔及妃冠服、彩币等物。”<sup>[419]</sup>

因此,文中的“左省”不该注为“礼部”,可以这样解释:左省,唐代门下省的别称,此处代

指与唐代门下省职能相似的“六科给事中”。陈侃当时任吏科左给事中,吏科隶属于六科给事中。

其二,不明古代历法和纪时方法而致误。此种注解错误颇多,摘录评析如下。

(1)“衔命南下,历询往迹;则自成化己亥清父真袭封时,距今五十余祀,献亡文逸,俛俛莫知所之。”注释:“祀:意为世、代。”<sup>[212]</sup>

按:此“祀”指“年”,非“世、代”之义。自明成化己亥年(公元1479年)至陈侃出使时的明嘉靖甲午年(公元1534年)已历55年,故有“则自成化己亥清父真袭封时,距今五十余祀”之语。

(2)“甲午仲夏,解缆闽江,赖天子威灵、海若效顺,再旬达其国,宣诏敕、锡章服如仪。”注释:“旬:意为巡视、游历。”<sup>[212]</sup>

按:此处“旬”字所用当为其本义,即十日为一旬。“乃甲午仲夏,解缆闽江,赖天子威灵、海若效顺,再旬达其国”叙述海航至琉球的经过,“再旬”即二十日。陈侃《使琉球录》明确记载,他于嘉靖甲午年五月五日“始发舟”<sup>[4126]</sup>,五月二十五日“方达泊舟之所,名曰那霸港”<sup>[4132]</sup>,用时恰好二十日。

(3)“嘉靖甲午阳月望日,四明陈侃书于闽之长春堂。”注释:“望日:农历每月十五日的别称。出自《旧唐书·文苑传上·杨炯》:“如意元年七月望日,官中出盂兰盆分送佛寺。”<sup>[213]</sup>

**按:**古人把阴历月中日月相望、月光满盈之时叫“望”,即大月第十六日、小月第十五日为“望日”<sup>[10]</sup>，“文史本”中将“望日”解释为“农历每月十五日的别称”，显然过于绝对、流于片面。

(4)“维嘉靖十一年岁次壬辰，□月朔日”原整理为：“维嘉靖十一年岁次壬辰月朔日”，并译为“嘉靖十一年，岁次壬辰月一日”<sup>[2]13-14</sup>。

**按:**“岁次”是表示年份的传统用语，也可写作“岁在”，前边写年号年数，后边写干支，整体上表示年份。译文误将“岁次”属下，与月、日相连。“岁”指岁星(木星)。古人将天空的赤道部位分作12等分，木星正好每年走一等分，12年走一周，可知“岁次”为纪年用语。另，查《使琉球录》万历四十五年陈于廷刻本，“月朔日”前有留白<sup>[4]6</sup>，即纪月实为空白，当为预写，应按缺字处理，可使用缺字符号“□”。

其三，不明地理、方所而致误。摘录以下两例评析。

(1)“越癸巳五月，侃至三山”注释：“三山：现福建省福州市所辖福清市三山镇。”<sup>[2]17</sup>

**按:**此为望文生义，这里的“三山”应是福州的别称。北宋文学家曾巩的《道山亭记》云：“福州治侯官，于闽为土中，所谓闽中也……城之中三山，西曰闽山，东曰九仙山，北曰粤王山，三山者鼎趾立。”<sup>[11]</sup>因城中有三山，故福州又称“三山”。从下文看，陈侃至闽后会同“闽之三司”高级官员举行了多种政治活动，不可能越过当时的府治福州再南下至福清三山镇。

(2)“二十八日，至定海所”注释：

“定海：现福建省连江县筱埕镇定海村。”<sup>[2]33</sup>

**按:**“定海所”为专有名词，应予以整体解释。据《明史》载，明代于福建沿海海防建立了“五卫十二所”：“二十一年，又命和(汤和)行视闽粤，筑城增兵。置福建沿海指挥使司五，曰福宁、镇东、平海、永宁、镇海。领千户所十二，曰大金、定海、梅花、万安、莆禧、崇武、福全、金门、高浦、六鳌、铜山、玄钟。”<sup>[12]</sup>由此可知，“定海所”为其十二所之一。

### 三、对古籍语句的理解有误，语言文字整理、表达失当

整理者对古籍语句的理解情况体现在其对文本的标点、注释、翻译诸方面，如果整理者的语言知识欠佳或态度不够谨慎，就会在语言文字的整理、表达环节出现错误，从而妨碍整理本的读者对原著的准确理解。整理本在书面形式或内容阐释方面的失误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1. 句读错误。标点正确是整理、解读古籍的基础，而“文史本”“纪要本”的标点错误均不少，今略举数例如下。

(1)君子之饱，道腴者或寓目焉。其大烹之筵，荐以海错，庶几一下箸乎。<sup>[2]3</sup>

**按:**“君子之饱”四字断开，无义可讲。“饱道腴者”则可理解为道行高深品德丰裕之人，故宜取消标点上下连属。又，“乎”字表示不确定的疑问语气，其后应标问号。正确标点应为：君子之饱道腴者或寓目焉，其大烹之筵，荐以海错，庶几一下箸乎？

(2)予等曰：“君父之命，无所逃

于天地之间;况我生各有命在天,岂必海外能死人哉!领封之说,出于他人之口,则为公议;出于予等之口,则为私情。何以辞为?勿听。”<sup>[2]16</sup>

**按:**“勿听”意为“没有听取其人之建议”,为述语,非答语,不应在引号之内。正确标点应为:予等曰:“君父之命,无所逃于天地之间;况我生各有命在天,岂必海外能死人哉!领封之说,出于他人之口,则为公议;出于予等之口,则为私情。何以辞为?”勿听。

(3)世子令长史告之情曰:“顷蒙弥盖蜗乡,理当匍匐望履幕下,奈束故制,不敢辄违尺寸,今又辱礼于先人,感深九原矣。清酏二卣敬献之,从者愿少,须更接殷勤之欢。余等以玄堂叙饮,恐非所宜耳。”辞。<sup>[1]57</sup>

**按:**如此标点,一是析句不明。“清酏二卣”是主谓宾结构,“敬献之从者”是双宾语结构,“愿少须更接殷勤之欢”是动宾结构,这三个结构紧密相连但层次清晰。整理者未能理出这三个结构,其标点出的“从者愿少”更无从索解。二是引语、述语混杂。“余等以玄堂叙饮,恐非所宜耳”很明显是册封使臣听到琉球世子尚清之语后的心理反应,为述语,非引语,当在引号之外。此处当标点为:世子令长史告之情曰:“顷蒙弥盖蜗乡,理当匍匐望履幕下,奈束故制,不敢辄违尺寸,今又辱礼于先人,感深九原矣。清酏二卣,敬献之从者,愿少须更接殷勤之欢。”余等以玄堂叙饮,恐非所宜耳。辞。

(4)王再拜曰:“天子总统海寓,四面风德,臣第蕞尔一小夷耳。兹厚幸辱制,诏远责臣,臣敢不留镇国中,为子孙世世之宝,乃数稽首请。”<sup>[1]59</sup>

**按:**此段引语、述语标注混杂。“乃数稽首请”与上文的“再拜”都是描写琉球王的动作的,为述语,非引语。此处当标点为:王再拜曰:“天子总统海寓,四面风德,臣第蕞尔一小夷耳。兹厚幸辱制诏远责臣,臣敢不留镇国中,为子孙世世之宝。”乃数稽首请。

2. 注释错误。仅从语言理解来看,“文史本”在词语注释方面的不足主要有释义不完整、不准确和不能注出词语的文中含义。

(1)“尔宜祇承君命,克绍先业;修职承化,保境安土:以称朕柔远之意。”注释:“祇承:音 zhī chéng,意为承担。”“克绍:意为继承。”<sup>[2]8</sup>

**按:**“祇承”释义不完备,“祇”之义未有体现,《说文解字》:“祇,敬也。”<sup>[13]</sup>“祇承”为“敬奉”之义。“克绍”释义亦不完备,“克”之义未有体现,当释为“能够继承”。

(2)“长史蔡瀚等核诸舆民达于勋戚。”注释:“舆民:舆情民意。”<sup>[2]15</sup>

**按:**释义不准确,“舆民”与“勋戚”相对,指人,非指民意。“舆民”当释为众民。舆,众。

(3)“定艇之后,方鳩舟人僇功矣;侃等与众官时巡督之。”注释:“僇功:意为功业,集众人之功。”<sup>[2]17</sup>

**按:**“僇功”注解过于抽象,脱离了语境。此处叙述封舟开始建造的具体事件,当释为“汇聚人力开展建造封舟的工程”。

(4)“船分左右,各维一缆,迤迳而行,若常山蛇势,亦一奇观也。”注

释:“迤邐:意为缓慢、缓行。”<sup>[2]23</sup>

**按:**“迤邐”释义不准确。据下文“若常山蛇势,亦一奇观也”,可知此处是描述众多小舟排成长蛇状牵引封舟的样子,并非描述行进速度,下句“一昼夜,亦行百余里”才是写船行速度的。因此,“迤邐”当释为“延绵相续”。

3. 翻译错误。整理本以现代汉语翻译古籍时有漏译、错译之处,读者阅读这样的译文就会感到莫名其妙、难以理解,或遗漏原书所提供的重要信息。

(1)“礼部恐其以奚齐夺申生也、又恐其以牛易马也,令琉球长史司复核其实,戒毋诬。”译文:礼部担心其中有废嫡立庶之嫌,下令琉球长史司核实真伪,以防为谎言所骗。<sup>[2]35</sup>

**按:**原文中的“又恐其以牛易马也”漏译。“以牛易马”典出《晋书·元帝纪》,东晋元帝(司马氏)是其母亲私通牛姓小吏所生<sup>[14]</sup>,此处喻指血缘不纯。

(2)“使外国必加服者,欲其称国王、位宾主也。”译文:给出使外国的使者提高服饰规格,是借此表明国王的地位为宾从,而皇帝的地位为君主。<sup>[2]35</sup>

**按:**其中“称国王、位宾主”误译,“称”意为“相称,相当”,“称国王、位宾主”指与琉球国王的品级、地位相当,可以与之分宾主抗礼。该句可译为:给出使外国的使臣提高服饰规格,是想要让使臣与藩属国国王品级相称、有与之分宾主抗礼的地位。

(3)“姑从众以纾其惧,彼亦勉强从之。”译文:依从他们的意见,让翻译安慰众人,消除大家的恐惧情绪,翻译也勉强同意了。<sup>[2]40</sup>

**按:**该句系误译。其上文写的是:册封船队遭遇飓风后,众人因惧怕想要调转航向。此时有一位执舵者认为一旦偏离航向将无归处,可能漂流到别的国家。琉球国翻译赞成执舵者的意见,册封使陈侃也觉得执舵者说的话有根据,但众人“股栗”“啼号”亟待安抚,在此情况下才有“姑从众以纾其惧,彼亦勉强从之”。因此,该句应译为:暂且依从众人的意见(偏离航向)以缓解他们惧怕的心理,那位执舵者也勉强听从了这个决定。

(4)“人至四千,力亦众矣,不能挽一舟以行。虎贲三千,犹足以成武功。孰谓浮海为易耶?”其中“犹足以成武功”被译为:方可成就大业。<sup>[2]41</sup>

**按:**此处行文为衬托手法,以三千人可成武功与四千人不可挽舟相对比,说明前者易而后难,“犹”为“尚且”之义,整理者译为“方可”,所表示的意味差别很大,属于虚词理解失当。与此类似,下文“敬具清醕二卮”的译文“仅备两壶清酒”<sup>[2]43</sup>把“敬”译为“仅”,表示的语义也与原文差别很大,可译为“谨”,也可不译而仍用“敬”字。

4. 校对错误。整理本存在不少脱文、衍文和错别字等校对错误,妨碍了读者对文意的正确理解,今略举“纪要本”错误数例如下。

(1)至初八日午刻,有冲风暴雨,余曰:“可整舟挽行!”众人疑之,即而果得行。<sup>[1]57</sup>

按：“即而”不好懂，据《国家图书馆藏琉球资料续编》所录清抄本影印资料，“即而”当作“既而”<sup>[15]53</sup>。

(2)迎入庙中设定后，用龙亭迎谕祭文。余等随行，将至庙，世子素黑带候于门，率众官行五拜三叩头礼。<sup>[1]57</sup>

按：有脱文，“素黑带”当为“素衣黑带”<sup>[15]63</sup>，“素黑带”不好理解。

(3)世子又曰：“礼燕嘉宾，必有琴瑟，筐篚，以昭故也。兹者陈乐不作，正此故耳，辛勿辞。”<sup>[1]57</sup>

按：“辛”字误，当作“幸”<sup>[15]65</sup>。

(4)世子候于守礼坊下，望龙至，行五拜三叩头礼。<sup>[1]58</sup>

按：“望龙至”当作“望龙亭至”<sup>[15]67</sup>，“亭”字脱则文不成义。

(5)故国王尚，显荷爵封，粤逾二纪，兹者薨逝，属国请封世子元。<sup>[1]58</sup>

按：“故国王尚”当作“故国王尚清”<sup>[15]19</sup>，整理本语义不明，有脱文。

综上所述，学界对琉球文献的相关整理研究工作还相当薄弱：一方面，迄今为止，很多琉球文献仍为影印版的白文状态，不便于现代读者阅读；另一方面，目前见到的琉球文献标点本、注解本均有大量误解、不妥之处，特别是明代封琉使录整理本舛误实多。这与中国册封琉

球史料重大的国际政治文化价值颇不相符，亟须展开新的系统性的整理与研究。

#### 参考文献：

- [1] 徐玉虎. 明嘉靖辛酉郭汝霖、李际春《重编使琉球录》解题之研析[J]. 海交史研究, 2001(2): 56.
- [2] 陈侃. 使琉球录译注本[M]. 袁家冬, 译注.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7.
- [3] 陈小法. 《使琉球录》中的钓鱼岛史料性质之研究[J]. 日本研究, 2017(2): 58.
- [4] 黄润华, 薛英. 国家图书馆藏琉球资料汇编[M]. 北京: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0.
- [5] 李秀敏. 新出李益佚文《李府君玄堂志》考索[J]. 学术交流, 2020(8): 163.
- [6] 徐勇, 汤重南. 琉球史论[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6: 124 - 143.
- [7] 张海鹏, 李国强. 论《马关条约》与钓鱼岛问题[N]. 人民日报, 2013-05-08(09).
- [8] 张海鹏. 《琉球救国请愿书整理与研究(1876—1885)》序[N]. 曲阜师大报, 2018-11-29(03).
- [9] 张德信. 明朝典章制度[M]. 长春: 吉林文史出版社, 2001: 282.
- [10] 王力. 古代汉语[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9: 848.
- [11] 朱国富, 谢若水. 曾巩集[M].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2020: 246 - 247.
- [12] 张廷玉. 明史[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2244.
- [13] 苏宝荣. 《说文解字》今注[M].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0: 5.
- [14] 房玄龄, 褚遂良, 许敬宗, 等. 晋书[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7: 157 - 158.
- [15] 殷梦霞, 贾贵荣, 王冠. 国家图书馆藏琉球资料续编[M]. 北京: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2.